

28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廳

長

李

由事

文收總

新

46288

文

代電

送

關達

高震駁核

別類

件附

為貴校學生李高個回校服務電復查以由

稿擬稿

核

陳仲輝 和室年 柯 張 徐 考 森

檔案

年

國民華中

字第

上卷第一字第

十月廿五日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46288

號 號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七一

高震駁

0

代電

湖北省立農學院附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本年九月十五日代電敬啟者貴校第五屆畢業生李高仲既已回校服務自可照准特准施建設廳（檢）備印



第一科

中華民國卅二年九月廿六日收到

湖北省立附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代電
農電字第
九月十五日於本校

事由為學生李高僧回本校服務請煩查照由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本校第五屆畢業生李高僧業於九

月十二日到校充任農場助理技術員電請查照至誼公誼

湖北省立農學院附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校長馮杞靖

施三步鼎嚴

批稱該生已回校服務准予且准並電海當否云

示

力批

第一科十九

陳仲輝

柯明

徐若霖

46288